

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终止事项：全资子公司汉商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终止设立汉商生物技术（成都）有限公司。
- 上述事项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。
- 对公司的影响：上述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，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。截止本公告日，汉商大健康未履行实际出资义务。本次终止对外投资设立标的公司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一、原对外投资概述

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汉商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汉商大健康”）拟以1,95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汉商生物技术（成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。该事项经2021年6月23日召开的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。详见2021年6月24日公司发布的《汉商集团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29）。公告发布后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相关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〔2021〕0646号，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披露的《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相关事项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30）。

二、终止投资的原因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对拟对外投资设立标的公司事项进行了进一步核查与论证。公司综合考虑目前行业政策、市场环境、公司自身状况等因素，以及相关产品研发需要一定的研发周期，可能遇到研发不及预期，拿不到相关临床批件

或临床试验失败等风险，基于审慎性原则，公司认为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标的公司的条件不充分，决定终止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标的公司。

三、终止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标的公司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，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。截止本公告日，汉商大健康未履行实际出资义务。本次终止对外投资设立标的公司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鉴于公司已终止本次拟对外投资设立标的公司事项，因此，将不再针对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内容进行核查并回复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2日